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董事会会议召开情况

1、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6年4月13日以通讯方式向各董事发出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的通知。

2、本次会议于2026年4月27日在公司会议室以现场结合通讯方式召开。

3、会议应到8人，亲自出席董事8人，会议由董事长李海周先生主持，公司高级管理人员列席了本次会议。

4、会议召开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及《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

二、董事会会议审议情况

（一）审议通过了《关于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的议案》

根据《公司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主板上市公司规范运作》等相关规定，公司《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已编制完毕。报告内容和格式符合中国证监会和深圳证券交易所的各项规定，所包含的信息真实、准确、完整地反映了公司的实际情况，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

本议案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审计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

（二）审议通过了《关于2025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的议案》

本议案以8票同意，0票弃权，0票反对获得通过。

本议案已经公司董事会战略与ESG委员会审议通过，并同意提交董事会审

议。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2025 年度环境、社会与公司治理（ESG）报告》。

（三）审议通过了《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议案》

董事会同意公司使用自有资金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预计动用的交易保证金和权利保证金（包括为交易而提供的担保物的价值、预计占用的金融机构的授信额度、为应急措施所预留的保证金等）任一时点不超过人民币 12,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预计任一交易日持有的最高合约价值（含前述交易的收益进行再交易的相关金额）不超过人民币 50,000 万元（或等值外币）的外汇衍生品交易业务。拟开展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交易期限自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 12 个月内有效，上述额度在交易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并授权董事长或其授权人士在额度范围内具体实施上述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相关事宜。如单笔交易的存续期超过了本次决议的有效期，则本次决议的有效期自动顺延至单笔交易终止时止，并就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交易出具了相关可行性分析报告。

本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关于开展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的公告》。

（四）审议通过了《关于制定〈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的议案》

本议案以 8 票同意，0 票弃权，0 票反对获得通过。

具体内容详见公司同日刊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外汇套期保值业务管理制度》。

三、备查文件

- 1、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决议；
- 2、第三届董事会审计委员会 2026 年第三次会议决议；
- 3、第三届董事会战略与 ESG 委员会 2026 年第二次会议决议。

特此公告。

深圳市兆威机电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6 年 4 月 28 日